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晋人社办函〔2026〕36号

关于举办“创赢未来”2026创业大赛 山西选拔赛暨山西省第十二届星火项目 创业大赛及创业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人社部《关于举办“创赢未来”2026创业大赛的通知》（人社部函〔2026〕5号）要求，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加大创业支持力度，增强创业带动就业效应，加快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营造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的良好生态，促进就业提质扩容，我厅联合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教育厅、省科学技术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广播电视局、共青团山西省委、省残疾人联合会、省投资促进局、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共同举办“创赢未来”2026创业大赛山西选拔赛暨山西省第十二届星火项目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同时开展星火创业系列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举办大赛和开展创业系列活动是完善我省公共创业服务体系、增强服务效能、提升“凝聚星火力量、共助创业梦想”星火创业活动品牌的重要举措，对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

合、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强化创业对就业的带动作用具有重要意义。各市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统筹协调，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明确工作目标任务，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建立工作联动机制，密切配合、分工协作，确保大赛和系列活动提质增效。

二、精心组织实施

各市需严格依据大赛及系列活动方案要求，全面落实组织动员、参赛资格审核、项目遴选推荐及配套活动推进等工作，确保大赛及相关活动规范有序开展。大赛启动后，省大赛组委会将在山西省人社一体化公共服务平台开放统一报名入口，各市要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各类创业群体及时完成线上报名。同时应指定专人负责活动协调、信息报送和联络对接工作，确保赛事各环节顺畅衔接、高效运转。

三、广泛宣传发动

各市要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发挥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的融合优势，通过电视、广播、报刊及抖音、快手、今日头条等平台，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报道，扩大赛事知晓度与参与面。要注重挖掘和宣传本地赛事亮点、阶段性成果及创业带动就业的突出成效，积极选树不同领域、各具代表性的创业典型，着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创新创业的良好氛围，推动我省创新创业生态持续优化、高质量发展。

四、严格大赛纪律

各市在组织初赛过程中，须采取现场路演和评委打分相结合的方式，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贯穿赛事始终。对赛事各步骤、各环节，均应建立明确的标准、规则与程序，并实施

有效监督。要严格审核参赛项目资格，凡不符合报名条件的项目，一律取消参赛资格。

五、强化项目服务

各市要建立健全对山西省星火项目创业大赛获奖项目的长效跟踪服务机制，结合“源来好创业”资源对接活动，参照省级服务模式，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务实的创业赋能活动。持续加强对获奖项目的创业陪跑服务，重点围绕指导支持、能力培训、资源推广、融资对接等方面提供精准、深入的帮扶，助力优秀创业项目持续成长，实现成果转化与可持续发展。

联系人：白崇玉 温晨光

联系电话：0351-5278353 5278301

电子邮箱：jyjcy@sx0351sx.com

- 附件：1. “创赢未来”2026创业大赛山西选拔赛暨山西省第十二届星火项目创业大赛实施方案
2. “创赢未来”2026创业大赛山西选拔赛暨山西省第十二届星火项目创业大赛创业系列活动方案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6年3月25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创赢未来”2026 创业大赛山西选拔赛暨 山西省第十二届星火项目创业大赛 实施方案

一、大赛目的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为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人社部《关于举办“创赢未来”2026 创业大赛的通知》（人社部函〔2026〕5 号）要求，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加大创业支持力度，增强创业带动就业效应，加快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营造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的良好生态，促进就业提质扩容。

二、大赛主题

释放创业动能 圆梦出彩人生

三、组织机构

（一）主办及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教育厅、省科学技术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广播电视局、共青团山西省委、省残疾人联合会、省投资促进局、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

承办单位：山西省就业服务局

（二）大赛组委会

成立省大赛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领导。省大赛组委会主

任由省人社厅党组书记厅长担任，副主任及成员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厅级领导、相关处室负责人分别担任；省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就业服务局，办公室主任由分管大赛工作的副局长担任。

各市人社部门也要联合本地有关部门，成立相应组织机构，负责宣传发动、报名参赛、资格审核以及初赛相关工作的组织实施。

（三）评审委员会

大赛设立评审委员会，确保大赛评审工作公开、公平、公正进行。评审委员会对省大赛组委会负责，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评审专家由省大赛组委会统一选派。

四、组织形式及赛制安排

大赛采用“4+1+1”模式，即：4个主体赛+1个专项赛+1个独立赛。主体赛围绕“科技成果+创业、产业发展+创业、职业技能+创业、民生需求+创业”四种创业模式，设立4个赛道；专项赛为青年创新专项赛；独立赛为微短剧剧本征集孵化赛。

（一）主体赛

1. 科技成果+创业

以催生新质生产力，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核心目标，面向由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及机构自主研发，兼具突破性和引领性的前沿科技成果，推动其从实验室推向市场、实现产业化落地应用与商业化价值转化，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导向的技术创新型创业项目。

2. 产业发展+创业

以优化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为核心目标，面向立足特定产业基础与发展需求、赋能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聚焦产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与模式创新，推动产业规模化、高端化、绿色化发展，助力产业价值提升与生态构建的创业项目。

3. 职业技能+创业

以构建“创业驱动培训、培训提升技能、技能赋能创业”的良性闭环为核心目标，面向依托自身精湛专业技能或当地劳务品牌资源开展经营服务，或聚焦技能提升提供专业化培训，打造特色技能型服务品牌，以职业技能应用为核心导向的技能驱动型创业项目。

4. 民生需求+创业

以扩大优质消费品和服务供给，激活消费新潜能为核心目标，面向衣食住行、医疗健康、教育养老、就业增收等民生关切，通过创新生活服务消费场景、引领并带动消费升级，以提供便捷化、普惠化、品质化解决方案为导向，兼具民生服务属性与市场发展潜力的创业项目。

（二）青年创新专项赛

面向以高校（包括技工院校、技师学院高级工班）毕业生为主的青年群体，项目类型不限，有技术、产品、模式等方面的创新成果及完整的商业计划书。

（三）微短剧剧本征集孵化独立赛

面向全国征集评选剧本，致力孵化（在山西落地拍摄）百部具有广泛影响力的山西精品微短剧，该独立赛实施方案另行通

知。

五、报名参赛条件

年满 16 周岁的各类创业群体均可报名参赛，项目所在地原则上位于山西省。有国资背景的项目不能参赛。

参赛项目根据项目情况只能选择一个赛道报名参赛。往届山西省星火项目创业大赛决赛获一、二、三等奖的项目可以参赛，但必须符合本届大赛相关赛道报名条件，直接参加报名赛道决赛，仅参与争取全国选拔赛名额排名，不参与省赛获奖排名、不颁发奖杯和证书、不享受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补贴。

(一) 主体赛

1.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不含），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民政部门）已登记注册且未满 5 年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 参赛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及其他不良记录。

3. 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属于同一参赛主体且独立运营。

4. 参赛项目具有较强的成长潜力和带动就业潜能。

5. 参赛者须为参赛项目的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每个项目参赛不超过 3 人。如项目第一创始人因特殊情况不能参赛，经第一创始人授权，可以由该项目的核心团队成员参赛。

(二) 青年创新专项赛

1.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不含），尚未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的创业团队。参赛项目第一创始人须为

16岁-35岁之间的青年群体。

2. 参赛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及其他不良记录。

3. 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且属于同一参赛主体。

4. 参赛项目具有较强的落地成长潜力和带动就业潜能。

5. 参赛者须为参赛项目的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每个项目参赛不超过3人。

六、赛事流程

（一）报名（4月30日前完成）

本次大赛所有参赛项目可通过山西省人社一体化公共服务平台进行线上报名（网址：<https://218.26.86.218:8099/portal-online/#/modules/home/home>），也可在当地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进行现场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为2026年4月30日。各市按照大赛报名参赛条件，负责对报名参赛项目进行资格审核，同时核实项目直接带动就业人数和间接带动就业人数，确保报名信息完整准确。审核确认截止时间为2026年5月7日，并将审核结果（分人群和赛道统计）上报至省大赛组委会。

（二）初赛（5月31日前完成）

各市要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初赛实施方案，请于2026年3月31日前，将市级工作机构名单及联系方式和初赛实施方案电子版报省大赛组委会办公室。省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安排专人指导、监督各市初赛组织情况。

各市初赛名称统一为“‘创赢未来’2026创业大赛山西选拔赛暨山西省第十二届星火项目创业大赛××市初赛”，市级初赛统一使用省大赛组委会制作的大赛LOGO。各市初赛应通过现场路演、评委打分的形式举办，同时鼓励支持举办颁奖活动，对获奖项目进行宣传。

各市要积极组织项目参赛，扩大初赛规模，推荐优秀项目参加全省大赛复赛。全省大赛复赛项目数量初步控制在261个左右，其中科技成果+创业、产业发展+创业、民生需求+创业各53个，职业技能+创业52个，青年创新专项赛50个。省大赛组委会将依据各市初赛规模及项目质量对复赛名额进行适当调整。各市推荐主体赛、专项赛晋级复赛项目数量原则上按照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关于推荐山西省“星火项目”创业大赛复赛数量的暂行办法〉〈山西省星火项目创业大赛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及评分标准〉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2〕471号）文件精神落实（名额分配见附表）。有调整需求的，于5月31日前报省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复赛数量向报名体量大、项目质量高的单位倾斜，报名要分类进行不得兼报。

各市应将大赛与本市其他赛事活动有机结合，避免赛事重复。

（三）复赛（6月30日前完成）

复赛采取“6+5+1”模式，项目路演6分钟（不超过6分钟），评委提问5分钟（不超过5分钟），1分钟打分。根据参赛项目得分，由高分到低分排序，经专家合议后，原则上各赛道前25个创业项目晋级决赛。

(四) 决赛(6月30日前完成)

决赛采取“6+5+1”模式，项目路演6分钟(不超过6分钟)，评委提问5分钟(不超过5分钟)，1分钟打分。决赛现场还将设置媒体评委和各市代表评委(各市代表评委由各项目推荐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参赛项目最后得分以专家评委评分、媒体评委评分和各市代表评委评分相结合的方式计算分值，专家评委评分占80%，媒体评委评分占10%，各市代表评委评分占10%。根据参赛项目得分，由高分到低分排序，经专家合议后，最终确定各赛道获奖创业项目，并向社会进行公示；复赛、决赛成绩原则上保留三位小数，对于决赛成绩并列的项目，其排名参考复赛成绩，如仍然并列，则由评委团队合议表决确定排名。

七、评审标准

以“培育新质生产力、拓宽就业新空间、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为导向，重点考察企业带动就业的能力，关注项目直接和间接带动就业的规模、质量，吸纳就业的重点群体，企业劳动环境与劳动关系，为劳动者提供的发展空间等要素。同时，考察项目的创新引领性、创业团队综合能力、发展现状与未来前景。针对主体赛各赛道的核心定位，差异化考察项目在科技成果转化、产业融合发展、职业技能赋能、满足民生需求等方面效果。

八、奖励和政策扶持

(一)在本次大赛中，主体赛获奖项目总数原则上不超过50个，一等奖8个、二等奖18个、三等奖24个。其中科技成果+创业、职业技能+创业各12个(一等奖2个、二等奖4个、三等奖6个)，产业发展+创业、民生需求+创业各13个(一等奖2个、

二等奖 5 个、三等奖 6 个)。省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各赛道参加决赛的实际项目数量对获奖名额分配进行适当调整。对获得一、二、三等奖的优秀创业项目颁发奖杯和证书，并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分别给予 10 万元、8 万元、6 万元的资金扶持；同时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授予“全省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称号；其他晋级决赛项目授予“创业之星”奖牌。

重复参加省级创业大赛并获奖的同一创业项目，只颁发奖杯和证书，不重复享受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补助。

(二) 对青年创新专项赛获得一、二、三等奖(一等奖 2 个，二等奖 4 个，三等奖 6 个)的优秀创业项目分别给予奖杯和证书(青年创新专项赛参赛项目因不符合我省优秀创业项目资金补助条件，只参与评奖)，同时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授予“全省优秀创新项目”称号；其他晋级决赛项目授予“创新之星”奖牌。对于获奖的青年创新专项赛项目提供创业指导、创业培训、创投对接、创业项目推介展示等服务，帮助其进行创业融资，指导项目落地。年度内在市场监督管理、民政等相关登记管理部门进行登记注册的，可直接晋级下一届星火项目创业大赛复赛，复赛名额不占用各市名额，由省大赛组委会统筹安排。

(二) 省大赛组委会按照决赛成绩择优推荐优秀创业项目晋级全国选拔赛(推荐数量以国赛组委会明确为准)，并对晋级项目进行专项辅导。

(三) 鼓励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创业，并参加全省星火项目创业大赛。

(四) 支持全省创新创业项目高质量发展，为符合条件的参

赛项目提供创业担保贷款服务，推荐进入省级创业项目库，按照自愿原则推荐山西股权交易中心享受相关服务。

（五）市级组委会收集梳理本市赛事亮点特色，每市至少上报2篇新闻稿件，以及反映赛事动态的照片、视频等；上报2篇优秀典型创业故事（图文或视频）。以上稿件经审核通过后进行宣传。

（六）按照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关于推荐山西省“星火项目”创业大赛复赛数量的暂行办法〉〈山西省星火项目创业大赛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及评分标准〉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2〕471号）规定，省大赛组委会将评选“优秀组织奖”单位，并授予牌匾。

九、配套活动

为丰富活动内容，提升大赛影响，大赛期间，省大赛组委会将结合“源来好创业”资源对接服务活动，积极开展创业分享、创业培训、创投对接、创业项目推介和创业访学等多项配套活动。各市组委会要继续完善对山西省星火项目创业大赛获奖项目开展跟踪服务的制度建设，结合本地实际，参照省级活动安排，组织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创业活动，为参赛项目提供指导、培训、推广、融资等方面的深度服务。

十、经费保障

省级开展赛事及相关活动所需经费由省人社厅、省就业局保障，市级开展赛事及相关活动所需经费由各市统筹解决。

各市参赛项目报名及资格审核情况统计表（第一创始人所属类型）

数量	类型	第一创始人所属类型											合计数量	
	城镇登记失业人员	高校学生含毕业生	技工院校学生含毕业生	留学回国人员	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	退役军人	返乡入乡创业人员	脱贫人口	农村自主创业农民	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	企事业单位科研或管理人员	其他		
参赛项目第一创始人数量														
报名且通过资格审核项目第一创始人数量														

各市参赛项目报名及资格审核情况统计表（项目所属赛道）

数量	赛道	参赛项目所属赛道				合计数量
	主体赛 科技成果+创业	主体赛 产业发展+创业	主体赛 职业技能+创业	主体赛 民生需求+创业	青年创新 专项赛	
参赛项目数量						
报名且通过资格审核项目数量						

“创赢未来” 2026创业大赛山西选拔赛暨山西省第十二届星火项目创业大赛晋级复赛名额

单位	合计	科技创新+创业	产业发展+创业	职业技能+创业	民生需求+创业	青年创新专项赛
太原	40	8	8	8	8	8
大同	30	6	6	6	6	6
朔州	15	3	3	3	3	3
忻州	15	3	3	3	3	3
吕梁	16	3	3	3	4	3
晋中	32	6	6	6	6	8
阳泉	20	4	4	4	4	4
长治	15	3	3	3	3	3
晋城	24	5	6	5	5	3
临汾	24	6	5	5	5	3
运城	30	6	6	6	6	6
合计	261	53	53	52	53	50

“创赢未来” 2026 创业大赛山西选拔赛 暨山西省第十二届星火项目创业大赛 创业系列活动方案

一、活动目的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为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大力营造鼓励支持创新创业的社会氛围，完善服务创业项目体制机制，强化服务意识、拓宽服务渠道、提升服务效能，促进创业项目与创业资本、创业导师、创业政策的有效对接，助力创业项目发展壮大。

二、活动组织

大赛创业系列活动由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主办，相关部门支持，具体工作由山西省就业服务局承担。

三、活动时间

2026 年 3 月-12 月

四、活动内容

（一）开展创业政策分享活动。邀请创业政策专家、创业成功人士，赴部分市、县（市、区）、高校开展创业政策分享活动。

（二）开展创业提升培训活动。邀请优秀创业导师为优秀创业项目开展创业培训，提高创业项目运营、路演能力，提升参赛选手参赛水平。

（三）开展项目展示推介活动。为各类优秀创业项目搭建交

流对接平台，组织参赛项目开展项目推介展示。

（四）开展创投对接活动。邀请国内知名创投机构与优秀创业项目开展现场互动、创投对接、合作签约。

（五）开展创业访学活动。组织部分参赛项目赴省外知名创业企业开展创业参访、经验交流、学习座谈。

（六）举办大赛颁奖活动。活动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